

舊五代史

宋 薛居正 等撰

舊五代史

第一册
卷一至卷二四（梁書）

中華書局

出版說明

舊五代史原稱五代史，或梁唐晉漢周書，共一百五十卷，修於宋太祖開寶六年（公元九七三年）四月至七年閏十月，由薛居正監修，盧多遜、張澹、李昉等同修。後歐陽修五代史記出，稱爲新五代史，薛史則稱爲舊五代史。原書已佚，現行本是清乾隆四十年時的輯本。

舊五代史所敘述的歷史時期，是我國封建社會中最後一次大規模分裂割據的時期。

從公元九〇七年朱溫稱帝起，到九六〇年北宋建立，五十多年間，中原地區有後梁、後唐、後晉、後漢、後周五個王朝前後相繼，中原以外有吳、南唐、吳越、楚、閩、南漢、前蜀、後蜀、南平、北漢等十個獨立王國，史稱「五代十國」，其中還沒有包括當時我國境內契丹等少數民族建立的政權。這個時期，在全國各地，特別是中原地區的分裂割據政權之間，充滿了激烈的軍閥混戰，造成了頻繁的王朝更迭。五代大地主軍閥集團的割據政權是極端殘暴、極端腐朽的，舊五代史在一定程度上揭露了這些政權的反動統治。他們「徵搜輿賦，竭萬姓之脂膏」。「一」他們「峻法以剥下，厚斂以奉上」。「二」他們急徵暴斂，明搶暗奪，或使「數州之

〔一〕舊五代史 卷三四 唐莊宗紀八
〔二〕舊五代史 卷一四六 食貨志

民，屠啖殆盡，荆棘蔽野，煙火斷絕，凡十餘年」，〔一〕或使「一方之民，若據爐炭」。〔二〕他們甚至用泥土製錢，因楊柳吐絮而徵稅，把山中的野草當茶賣！他們「賣官鬻獄，割剥蒸民，率有貪狠之名」。〔三〕更有甚者，後晉石敬瑭不惜匍匐於契丹軍事集團脚下，甘當「兒皇帝」。舊五代史揭露的軍閥割據勢力的種種罪惡行徑，對於我們認識歷史上分裂割據的危害性和維護全國統一的重要意義，無疑是有益處的。

舊五代史在編撰上存在着嚴重的缺點，它基本上取材於五代時人所修的各種實錄。這些實錄「皆無識者所爲，不但爲尊者諱，即臣子亦多諱飾」。〔四〕舊五代史在轉述時，不可避免地會帶上它們固有的缺陷。石敬瑭這樣的無恥之尤，獲得了「旰食宵衣，禮賢從諫」，「能保其社稷」^{〔五〕}的美名。桑維翰是首先提倡投靠契丹軍事貴族集團的，舊五代史編撰者却爲之開脫，說「和戎之策，固非誤計」，〔六〕讚美桑維翰是「効忠」後晉的「社稷臣」。^{〔七〕}馮道毫無骨氣，一生投靠過許多搞分裂割據的軍閥，舊五代史的作者却說：「道之履行，^{〔八〕}有古人之風；道之字量，深得大臣之體。」〔九〕這些論述，完全違反了歷史事實，不能不说

〔一〕舊五代史 卷一五 李罕之傳

〔二〕舊五代史 卷一三五 僚僕列傳 二 劉陟傳

〔三〕舊

五代史 卷九八 安重榮傳

〔四〕十七史商榷 卷九三

〔五〕舊五代史 卷八〇 晉高祖紀六

〔六〕舊五代史 卷八九 桑維翰傳

〔七〕舊五代史 卷一二六 馮道傳

是舊五代史的重大缺陷。此外，舊五代史還有其他許多缺點，如材料蕪雜，概括力差，觀點不統一，大多數文章寫得很不高明，等等。

就史料價值而言，由於舊五代史編撰者大都親身經歷過五代的歷史場面，見聞較近，因而保存了比較豐富的原始資料。相反，歐陽修的新五代史刪去了許多應當保留的重要史料。因此，兩者還是可以互相補充的。

北宋時期，新舊兩史並行。金章宗泰和七年（公元一二〇七年）規定「削去薛居正五代史，止用歐陽修所撰」。^{〔一〕}到了元代，舊五代史就逐漸不行于世。^{〔二〕}清乾隆中開四庫館時，未能找到原本。館臣邵晉涵等就永樂大典中輯錄排纂，再用冊府元龜、資治通鑑考異等書引用的舊五代史材料作補充，大致恢復了原來面貌的十分之七八。同時還從其他史籍、類書、宋人說部、文集、五代碑碣等數十種典籍中輯錄了有關的資料，作為考異附注，與今輯本舊五代史正文相互補充印證，在不少方面豐富了原本的內容。今輯本舊五代史作為四庫全書之一，于乾隆四十年（公元一七七五年）編成繕寫進呈，標明原文輯錄出處，補充和考證史實的注文附在有關正文之下，部分文字考訂則另附黃色粘籤。一九二一年南昌熊氏曾影印出版（簡稱「影庫本」）。後來又有乾隆四十九年（公元一七八四

年）繕寫的文津閣四庫全書本和武英殿刊本（簡稱「殿本」），補充史實的注文仍附於正文之下，文字、史實考訂則作爲「考證」附于卷末，文字頗有改動，內容也有不少增刪，並刪去了輯文的出處。現存的舊五代史一般刊本及石印本都是根據殿本翻印的。此外，還有乾隆時期孔蘊谷的校抄本（簡稱「孔本」，現僅看到近人章鉅過錄本）、彭元瑞校抄本（簡稱「彭本」）及抱經樓盧氏抄本（簡稱「盧本」），它們都以保存輯文出處爲貴，內容大致和影庫本相同。其中孔本是根據較早的輯錄稿本抄寫的，未改的清朝忌諱字較多，並保存了後來編定本刪去的數十條注文。至于一九二五年的嘉業堂刊本（簡稱「劉本」），則以盧本爲底本，再根據殿本作了大量校補，體例比較蕪雜。商務印書館百衲本二十四史中的舊五代史，就是根據劉本影印的。

我們這次整理校點舊五代史時以影庫本爲底本，同時用殿本、劉本及其他三種抄本參校，並適當吸收了邵晉涵的批校及孔蘊谷、彭元瑞等人的校勘成果。對史文輯錄所據和注文引用的史料出處，除根據原書通行本進行必要的校勘外，還參校了殘宋本冊府元龜影印底樣、復旦大學藏舊抄本五代會要、周星詒過錄的顧廣圻校五代史補五代史闕文、永樂大典殘卷膠卷及照片。凡有增刪或重要異文可備參考的，一律作爲校記附于卷末。輯本因避諱而改動的文字，除影響文義的外，一般不再改回。有些古代少數民族的人

名等，輯本曾按照當時官定的遼史索倫國語解的譯名作了改動。這種譯名後來並不通行，今均恢復原文，于譯名第一次出現處出校。輯本原注永樂大典、冊府元龜的卷數頗有錯誤和脫漏，今有原本可查對的逕予改正增補。關於注文，除保留影庫本原有的外，還在避免重複的原則下，根據邵晉涵舊五代史考異、殿本、孔本等作了增補，並注明來源，以求成爲比較完備的本子。由于舊五代史的版本流傳問題比較複雜，現把一些重要版本的序跋附錄書後，以供參考。

本書先在陳垣同志的指導下，由劉迺龢同志點校，「文革」前已經完成大部分工作。一九七一年，舊五代史和舊唐書、新唐書、新五代史、宋史等五史決定由上海人民出版社古籍編輯室組織力量在上海繼續進行工作。本書的點校由復旦大學完成。參加點校的有朱東潤、陳守實、胡裕樹、蘇乾英、顧易生、徐鵬、周斌武、陳允吉、張萬起、周維德、葉盼雲同志，其中參加定稿的有朱東潤、胡裕樹、蘇乾英、徐鵬、周斌武、陳允吉同志。參加本書編輯整理工作的有陸楓、葉亞廉、馮菊年、劉德權、周琪生、萬愛珍同志。（以上名單及排列順序均由各單位提供）

這次重印，就已經發現的問題和可能條件做了少量的修正。

中華書局編輯部

舊五代史目錄

卷一 梁書一	一
太祖 朱溫本紀一	一
卷二 梁書二	三
太祖本紀二	三
卷三 梁書三	四
太祖本紀三	四
卷四 梁書四	五
太祖本紀四	五
卷五 梁書五	七
太祖本紀五	七
卷六 梁書六	九
太祖本紀六	九

卷七 梁書七	一〇三
太祖本紀七	一〇三
卷八 梁書八	一一三
末帝 朱友貞本紀上	一一三
卷九 梁書九	一二九
末帝本紀中	一二九
卷十 梁書十	一四一
末帝本紀下	一四一
卷十一 梁書十一	一四一
后妃列傳一	一四一
文惠皇太后	一四五
元貞張皇后	一五六

張德妃

一五七

卷十二 梁書十二

宗室列傳二

廣王全昱	一五九
友諒	一六〇
惠王友能	一六〇
邵王友誨	一六一
安王友寧	一六一
密王友倫	一六三
郴王友裕	一六三
博王友文	一六三
庶人友珪	一六三
福王友璋	一六三
賀王友雍	一六六
建王友徽	一六六

卷十三 梁書十三

列傳三

朱瑄	一六九
朱瑾	一七一
時溥	一七四

王師範	一七五
劉知俊	一七六
楊崇本	一八一
蔣殷	一八二
張萬進	一八三

李穡	一八四
王崇	一八四

康王友孜

一六六

卷十四 梁書十四

列傳四

羅紹威	一八七
趙犨	一八七

弟昶 一九五

翔 一九七

王珂 一九八

從兄珙 二〇〇

卷十五 梁書十五

列傳五

韓建 二〇三

李罕之 二〇六

馮行襲 二〇九

孫德昭 二一一

趙克裕 二二三

張慎思 二二四

卷十六 梁書十六

列傳六

葛從周 二二七

謝彥章 二二一

胡真 二二二

張歸霸 二二三

張歸弁 二二五

卷十七 梁書十七

列傳七

成汭 二二九

杜洪 二三一

鍾傳 二三二

田頽 二三三

朱延壽 二三三

趙匡凝 二三四

張佶 二三五

雷滿 二三六

卷十八 梁書十八

列傳八

張文蔚	二四一
薛貽矩	二四二
張策	二四三
杜曉	二四四
敬翔	二四五
李振	二五
卷十九 梁書十九	
列傳九	
氏叔琮	二五
朱友恭	二五七
王重師	二五七
朱珍	二五九
李思安	二六一

鄧季筠 二六二

黃文靖 二六三

胡規

二六三

李讜

二六四

李重胤

二六五

范居實

二六六

卷二十 梁書二十

列傳十

謝瞳	二六九
司馬鄴	二七〇
劉摶	二七一
王敬蕡	二七二
高勛	二七三
馬嗣勳	二七四
張存敬	二七五

寇彥卿.....二七七

楊師厚.....二九五

卷二十一 梁書二十一

牛存節.....二九八

列傳十一

王檀.....三〇三

龐師古.....二八一

梁書二十三

霍存.....二八二

列傳十三

符道昭.....二八四

劉鄆.....三〇七

徐懷玉.....二八五

賀瓌.....三一三

郭言.....二八六

康懷英.....三一五

李唐賓.....二八七

王景仁.....三一七

王虔裕.....二八八

梁書二十四

劉康乂.....二八九

列傳十四

王彥章.....二九〇

李珽.....三二一

賀德倫.....二九一

盧曾.....三二二

卷二十二 梁書二十二

孫隱.....三二四

列傳十二

張儔.....三二五

卷三十 唐書六	莊宗本紀四	三三
杜荀鶴	三五	三五
羅隱	三六	三六
仇殷	三八	三八
段深	三九	三九
卷二十五 唐書一	莊宗本紀五	四五
武皇 李克用本紀上	三一	三一
卷二十六 唐書二	莊宗本紀六	四五
武皇本紀下	三七	三七
卷二十七 唐書三	莊宗本紀七	四五
莊宗 李存勗本紀一	三五	三五
卷二十八 唐書四	莊宗本紀八	四六
莊宗本紀二	三九	三九
卷二十九 唐書五	卷三十五 唐書十一	四七
莊宗本紀三	明宗 李嗣源本紀一	四八
卷三十 唐書六	卷三十六 唐書十二	四九
莊宗本紀四	明宗本紀二	四五

明宗本紀三 五〇七

卷三十八 唐書十四

明宗本紀四 五二七

卷三十九 唐書十五

明宗本紀五 五三三

卷四十 唐書十六

明宗本紀六 五四七

卷四十一 唐書十七

明宗本紀七 五五九

卷四十二 唐書十八

明宗本紀八 五六五

卷四十三 唐書十九

明宗本紀九 五六七

卷四十四 唐書二十

明宗本紀十 五六一

卷四十五 唐書二十一

閔帝 李從厚 本紀 六一三

卷四十六 唐書二十二

末帝 李從珂 本紀上 六三五

卷四十七 唐書二十三

末帝本紀中 六四三

卷四十八 唐書二十四

末帝本紀下 六五七

卷四十九 唐書二十五

后妃列傳一

貞簡曹太后 六七一

劉太妃 六七二

魏國夫人陳氏 六七三

神閔劉皇后 六七四

韓淑妃 六七五

伊德妃	六七五	永王存霸	六八九
昭懿夏皇后	六七六	邕王存美	六九〇
和武曹皇后	六七六	薛王存禮	六九〇
宣憲魏太后	六七六	申王存渥	六九〇
孔皇后	六七七	睦王存父	六九〇
劉皇后	六七八	通王存確	六九一
卷五十 唐書二十六		雅王存紀	六九一
宗室列傳二		魏王繼岌	六九一
克讓	六八一	弟繼漣等	六九二
子嗣肱	六八二	從璟	六九二
克恭	六八三	秦王從榮	六九三
克寧	六八四	從璵	六九四
卷五十一 唐書二十七		許王從益	六九五
重吉	六九六	雍王重美	六九六
雍王重美	六九七		
宗室列傳三			

卷五十二 唐書二十八

列傳四

李嗣昭	七〇一
子繼韜	七〇六
裴約	七〇九
李嗣本	七〇九
李嗣恩	七一〇
李嗣恩	七一〇

卷五十三 唐書二十九

列傳五

李存信	七三
李存孝	七四
李存進	七七
李漢韶	七九
李存璋	七九
李存賢	七一

卷五十四 唐書三十

列傳六

王鎔	七三五
子昭誨	七三〇
王處直	七三一
子都	七三一

卷五十五 唐書三十一

列傳七

康君立	七三七
薛志勤	七三九
史建瑭	七四〇
李承嗣	七四二
史儼	七四三
蓋寓	七四四
伊廣	七四五

李承勳

七四六

史敬鎔

七四七

崔協
李琪

七七九

卷五十六 唐書三十二

七四八

列傳八

七四九

周德威

七四九

符存審

七五

子彥超

七五九

卷五十七 唐書三十三

七五九

列傳九

七六三

郭崇韜

七六三

卷五十八 唐書三十四

七六三

列傳十

七六三

趙光逢

七六五

弟光胤

七六七

鄭珏

七六八

卷六十 唐書三十六

列傳十二

七九九

李紹文

七九八

張溫

七九六

袁象先

七九四

王瓚

七九三

符習

七九二

閻寶

七九〇

丁會

七八九

卷五十九 唐書三十五

七八七

列傳十一

七八六

蕭頌

七八五

崔協
李琪

七七九